

审批编号： 中发改投审〔2022〕94号
项目代码： 2207-442000-04-01-703248

中山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概算的批复

申请单位	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项目名称	茅湾涌防洪排涝整治工程——扩建中珠排洪渠、乌石蓄洪湖
项目建设地点	中山市五桂山街道、三乡镇
占地面积	498791平方米
项目建设性质	扩建
项目送审概算总投资	
项目审核概算总投资	86595.25万元
建设规模（建筑面积）	150平方米
资金来源	市级财政解决
计划动工时间	2022年12月
计划竣工时间	2023年12月
主要建设内容	项目包括中珠排洪渠、乌石蓄洪湖建设两部分。中珠排洪渠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建中珠排洪渠4.22千米，起点位于城桂公路以东，终点在中珠排洪渠石井水闸处；扩建现有中珠排洪渠5.80千米，起点位于石井水闸处，终点位于中珠排洪渠中山、珠海分界处。包括新建泄洪堰、泄水闸、箱涵各1座，改建石井水闸、重建凤栗山水闸、新建桥梁3座、重建18座、拆除5座、重建交通桥1座等。乌石蓄洪湖位于三乡镇北部茅湾涌上游鸦岗运河顶端，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大坝、泄洪闸、乌石截洪渠、环库路等，蓄洪湖总蓄水容积为148.72万立方米，为小（1）型水库。项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建设、搭建、装修办公用房；不得超标准建设、装修；不得建设具有住宿、会议、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。
备注	

本批复有效期两年

2022 年 9 月 26 日